

【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

## 第七屆第一次理事會議紀錄

時間：100年6月25日（星期六，上午10:00至下午14:00）

地點：台北市青少年育樂中心七樓大會議室

主席：第六屆理事長劉欽旭、第七屆理事長劉欽旭

出席人員：劉欽旭、林清松、徐源凱、李榮富、黃耀南、于居正、林斌、吳忠泰、郭榮祥、郭石燦、彭如玉、胡萬福、張旭政、楊秀碧、李敏瑞、陳光鴻、周益村、林學金、柯志明、戴貴雄、黃致誠、黃榮賢、吳南嫻、廖芳娟、黃增隆、莊朝淵、賴俊喬、王連發、王東勳、呂承芬、余年華，共計31人。

請假人員：李雅菁、劉亞平、許淑勤、林穎欣。

列席人員：候補理事-卓奕宏、趙大偉

會務人員-副秘書長兼諮輔處主任李培裕、國會聯絡人張美英、諮輔處副主任殷童娟、教學部主任曾朝祥、執行秘書林芳婷、執行秘書卓鈴宜、秘書蘇惠櫻。

會議紀錄：蘇惠櫻

一、報告出席人數

二、宣布開會

三、確認議程

四、工作報告

五、選舉第七屆常務理事、副理事長、理事長

決議：採無記名限制連記法。

監票員：曾朝祥 唱票員：卓奕宏 記票員：殷童娟

選舉結果：

常務理事：劉欽旭（13票）、林清松（13票）、徐源凱（11票）、李榮富（10票）、黃耀南（9票）、于居正（9票）、劉亞平（9票）以上當選。

莊朝淵（6票）、呂承芬（6票）、彭如玉（1票）。

理事長：劉欽旭（28票當選）、劉亞平（1票）、徐源凱（1票）。

副理事長：林清松（23 票當選）、黃耀南（6 票）、徐源凱（1 票）。

確認選舉結果：經在場出席人員確認後無異議通過。

六、主席交接：由連任之第七屆理事長劉欽旭老師擔任。

七、提案討論

**編號：1**

提案人：秘書處（教學研究部）

案由：請討論本會教師評鑑相關立場及修法條文。

說明：

- 一、本案理事會前以第六屆第七次理事會討論未完全定案，而在第六屆第八次理事會決定原則：「教師評鑑若將成效評估、內容、方式、程序、期程、經費等實施內涵，與教師工會依團體協約方式進行，則本會同意評鑑入法。  
教育行政人員及校長評鑑之立法、推動，應與教師評鑑入法、推動同步完成」。
- 二、復經第六屆第十四次常務理事會及第六屆第十五次臨時常務理事會討論，提出教師評鑑本會立法文字。
- 三、100.6.18 第七屆第一次會員代表大會做出最新處理本案原則，提案及決議。
- 四、【國教院】教師評鑑入教師法條文（草案）。

辦法：請依會員代表大會決議擬定案由文件。

**決議：延期討論。**

八、臨時動議

**編號：1**

提案人：劉欽旭理事長

案由：聘任本會第七屆正副秘書長案及其它人事聘任案。

說明：依本會章程第 16 條辦理。

辦法：

- 一、擬聘任本會第七屆會務人員如下：吳忠泰師為秘書長兼文宣部主任，李雅菁老師為副秘書長兼組織部主任、羅德水師為副秘書長兼社會發展部主任。
- 二、為處理會務幹部之減授課及公假事宜，授權理事長先遴聘各部門幹部並先行發文爭取會務公假，提送下次理事會追認。

**決議：照案通過。**

**編號：2**

提案人：屏東縣教師會

案由：請全教會支援本會「提高教師編制降低班級人數」之陳情活動。

說明：屏東縣教師會欲於100年8月2日北上教育部陳情，主題為「提高教師編制降低班級人數」，擬請全教會協助支援。

辦法：如案由。

**決議：由辦公室與屏東縣教師會研商細節後於下次理事會報告。**

**九、散會(12:20)**